

证券代码：870488

证券简称：国都证券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部 0911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翁振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我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29,510,2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213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7,046,14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60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12 人，董事邹光辉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7 人，出席 7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张刚、刘朝律师到会提供法律服务。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1)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2)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4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20,0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5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定期报告 2024-001）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定期报告 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1）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93,625,27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913%；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5087%。

（2）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70,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3）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95,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63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363%。

（4）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70,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26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738%。

(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70,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26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738%。

(6)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70,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26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738%。

(7) 并表子公司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70,552,4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26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8,957,8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738%。

(8) 其他关联方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5,061,8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6%。

3.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回避表决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1)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2)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无。

(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无。

(6)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无。

(7) 并表子公司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无。

(8) 其他关联方

回避表决执行情况：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方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重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76,221,4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889%；反对股数 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约 0%；弃权股数 153,286,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2,315,8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5642%；反对股数 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约 0%；弃权股数 807,192,37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4358%。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3 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4,243,0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061%；反对股数 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约 0%；弃权股数 305,265,2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939%。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9,490,2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四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四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北京国际 信托有限公司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重庆国际 信托股份有限 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中欧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嘉实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华金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并表子公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司						
八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其它关联 方	1,215,061,832	99.9984%	0	0.0000%	20,000	0.0016%
十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董事绩效 考核及薪酬方 案的议案	1,061,793,032	87.3845%	2,000	0.0002%	153,286,800	12.6153%
十一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监事绩效 考核及薪酬方 案的议案	1,184,814,620	97.5090%	2,000	0.0002%	30,265,212	2.4908%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刚、刘朝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 日